

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

学位中心〔2015〕70号

关于中国工业学校教学评估工作的通知

〔2015〕70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委（教厅、局），各计划单列市教委，各副省级市教委，各部属高等学校：

现将《中国工业学校教学评估工作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希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国工业学校教学评估工作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规范中国工业学校教学评估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、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》和《普通中等专业学校评估暂行办法》，结合中国工业学校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中国工业学校教学评估工作。

第三条 中国工业学校教学评估工作坚持“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、评建结合、重在建设”的方针，遵循“科学公正、公平公开、实事求是”的原则，做到“评估标准明确、评估过程规范、评估结果可信”。

第四条 教育部负责中国工业学校教学评估工作。教育部委托有关单位具体实施。中国工业学校教学评估工作由教育部委托的评估机构组织进行。评估工作分为自评报告、评估准备、评估实施、评估报告、整改落实、评估监督等环节。评估工作分为三个阶段：一是评估准备阶段，二是评估实施阶段，三是评估报告阶段。评估报告阶段包括评估报告撰写、评估报告审核、评估报告发布、评估报告反馈、评估报告存档等环节。

第五条 评估报告是评估工作的主要成果，评估报告应包括评估目的、评估依据、评估方法、评估结论、评估建议等。

案例中心。案例中心网络平台的搭建，将始终坚持以用户体验为基础，以高水平案例共享为核心，以提升案例教学水平为目标，在开展案例编写、推广案例教学、促进多元化案例应用、培训案例教学师资等方面，为专业学位案例教学的推广、普及提供全面支撑。

目前，案例中心已入库工商管理、会计、公共管理、教育、法律等专业学位案例 855 篇，临床医学、工程管理等十余个专业学位案例库正在建设当中。

二、案例中心服务内容

案例中心面向全国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教师提供以下服务：

1. 案例资源共享。案例中心按专业学位类别建立各专业学位案例库，通过网络平台提供案例的检索、浏览、打印等服务，实现教学案例资源共享。
2. 征集教学案例。案例中心面向各培养单位教师广泛征集教学案例。案例通过网络平台在线提交后，由案例中心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入库；入库案例作者可以在网络平台上下载案例入库证书，并获得相应的案例稿酬。
3. 案例教学推广。案例中心将有效利用线上、线下平台发布中国专业学位案例教学的最新资讯；围绕教学案例的编写及使用，开展专项培训；同时利用案例教学论坛，提供在线互动交流、案例教学经验分享、教学案例评价等服务。
4. 优秀教学案例评选。案例中心组织专家定期开展优秀教学案例评选，并采用多种方式对优秀案例进行宣传与推广；优秀案例作者将获得优秀案例获奖证书及相应奖励。

三、案例中心运行方式

案例中心运行采用会员制方式。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可以注册申请成为案例中心单位会员（注册说明见附录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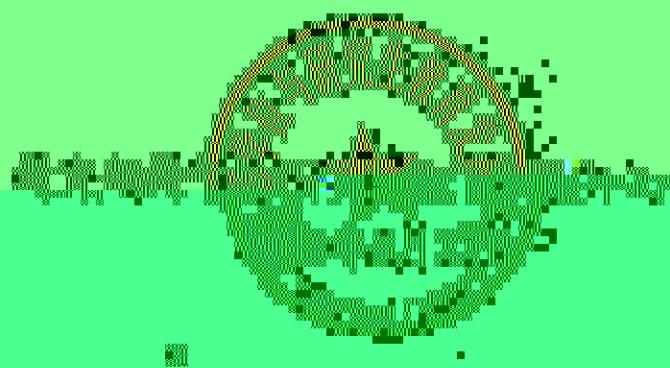
1) , 订阅相关专业学位案例库, 同时为本单位相关教师分配案例中心账号及案例库使用权限。获得权限的教师即可成



二、案例中心功能模块

操作

- 1. 中医药专业学位案例中心功能模块
- 2. 中西结合专业学位案例中心功能模块
- 3. 中医护理案例中心功能模块



附件1:

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单位会员注册说明

案例中心单位会员是指以单位名义加入案例中心的研究生培养单位，“单位会员”的教师和学生可以享受本单位订阅的专业学位案例库及相关服务。单位会员分为：学校会员和院系会员两类，学校会员由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的研究生院（部、处）申请，可向院系会员分配由其订阅的案例库；院系会员由各专业学位培养院系申请，可向本单位相关专业学位的教师指定案例库查看权限。

一、单位会员的注册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通过案例中心网络平台“注册”功能区的“注册单位会员”功能，下载并填写《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单位会员注册表》，发送至案例中心邮箱，完成注册。

附件 2:

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教师会员操作说明

教师会员资格可通过个人申请或院系会员导入“教师”信息取得。

一、成为教师会员

院系会员联系人在个人中心主页左侧功能区，进入“用户管理”→“教师管理”页面，下载导入模板，批量导入本单位相关专业学位教师信息，系统将向导入的教师邮箱自动发送账号及密码，教师以邮件里提供的账号和密码登录案例中心网站，即可成为教师会员。教师个人也可在网站平台注册而无需另行申请成为教师会员，但需经所在单位审核后方可取得教师会员资格。

二、案例库使用

院系会员为教师会员分配案例库查看权限后，教师会员进入功能区“案例库管理”→“我的案例库”页面查看单位所订阅的案例库案例。教师会员可通过“我的案例库”中“生成临时链接”功能，为本单位学生浏览相应案例的案例正文提供浏览链接。

三、案例投稿

教师会员在个人中心主页申请成为作者会员，经案例中心审核通过后，可以向案例中心投稿。

四、教学心得分享

教师会员进入功能区“案例教学”→“教学心得”页面，针对自身教学案例发表教学心得、教学实践心得、教学经验等。

附件3:

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案例征集流程

案例中心常年面向专业学位培养单位教师广泛征集教学案例，在线提交的案例经专家评审合格后将被收入案例中心案例库，案例作者可获得相应稿酬以及入库案例证书。案例中心将定期组织优秀案例评选工作，并向优秀案例作者颁发证书和奖励。具体流程如下：

一、申请作者会员

教师会员或非教师会员均可在个人中心主页申请成为作者会员，并按要求完善个人信息，经案例中心审核通过后，可以向案例中心投稿。

二、提交案例

作者会员进入个人中心主页功能区“我的案例”→“我上传的案例”页面，向案例中心提交自己编写的教学案例。

三、案例入库

案例中心组织专家定期开展案例评审，通过评审的案例将及时入库，作者会员可在功能区“我的案例”→“我入库的案例”页面中查看。

四、下载入库证书及获取稿酬

入库案例的作者进入功能区“我的案例”→“我上传的案例”页面，在案例列表里下载本人的案例入库证书；同时进入“账户中心”→“维护银行卡信息”页面，完善银行卡信息，以便于获得由案例中心颁发的入库案例稿酬。